

证券代码：831092

证券简称：乾元泽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彭泓越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1,026,87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8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苗昊东先生、李晶女士因工作冲突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做出 2023 年度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总结 202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做出 2023 年度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经营目标》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彭泓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审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2024 年向金融机构借款》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24 年拟向金融机构借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融资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抵押、无形资产抵押、股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等，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外提供借款》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追认对外提供借款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邢智杰先生、马泉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026,8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6），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7），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290,0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70%；反对股数 8,736,8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鲁蔚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尉帅、王玮娜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邢智杰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马泉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苗昊东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 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李晶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 22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经山东鲁蔚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山东鲁蔚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山东乾元泽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